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

厦自贸函〔2025〕21号

答复类别：A类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305号建议 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程水平代表：

《关于增设海沧保税港区（原出口加工区）连接海景路行政闸口的建议（议案转建议）》（第0305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背景

原厦门海沧保税港区已于2020年9月获国务院批复整合优化为厦门海沧港综合保税区（以下简称“海沧港综保区”）。海沧港综保区规划面积6.27平方公里，已于2024年8月通过海关总署批复验收合格，按照海关总署关于综合保税区监管相关规范实行封闭管理，确保满足海关监管需要。

接到建议后，我委高度重视，立即指派海沧园区管理局负责具体对接，联合厦门海关、海沧区政府相关部门共同办理。针对增设连接海景路行政闸口的建议，海沧园区管理局先后组织现场调研及召开可行性评估会，邀请您本人及厦门海关、海沧区政府、市交研中心及园区部分企业代表参加，经过多方共同讨论，综合

考虑各方面因素，建议在海景中路与海景路交叉口增设人行及非机动车出入口，并按相关规定向海关提出申请。

二、措施与成效

（一）持续推进基础和监管设施管理与维护，提高区内运营效率

一是推进卡口系统升级改造，提高园区通关效率。海沧港综保区内现有 4 个永久性卡口，其中货物卡口 2 个（东查卡口、西查卡口），行政卡口 2 个（出口加工区行政卡口、嵩屿行政卡口），已满足区内企业业务发展需求及海关监管要求。二是持续开展交通整治，提升园区交通环境。我委联合厦门港口高质量发展指挥部、海沧区政府共同推动港区交通协管员入驻园区常态化执勤，开展港区及周边道路交通整治和日常执法工作。园区内市政道路、港区周边道路及重要节点的交通得到了有效改善，从而进一步加快货物周转速度，提高海沧港综保区的运营效率。

（二）积极配合推进海景路地面层全线贯通，带动周边城区协同发展

由于历史原因，海景路地面层部分路段（长度约 960 米）纳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封关运作，截断了海景路地面层的全线贯通。为解决温厝片区市政道路的互联互通，方便周边企业生产经营及居民出行，我委积极协调厦门海关配合海沧区政府推进海景路地面层海关围网迁改工作，将海景路地面层海关监管围网从道路西侧迁改至道路东侧，从而使海景路地面层部分路段退出海关监管区域，实现海景路全线贯通。该项目于 2024 年 7 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项目初步验收，预计今年 4 月底正式通车。

（三）积极推进增设海景路人行及非机动车出入口，提高部分区内企业员工上下班进出区便利性

海沧港综保区作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区别于围网外其他社会区域，区内与区外需设置隔离围网，实行封闭管理。海关监管围网、卡口主要是为服务区内企业业务经营及满足海关对货物监管的要求。海景中路作为海沧港综保区内主要进出通道，若增设连接海景路行政闸口，大量社会车辆从海景中路穿行，与区内大型货运车辆交汇，必将存在较大的交通安全隐患。鉴于园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属性及海关监管要求，考虑到代表为解决周边群众进出园区的建议有一定合理性，综合厦门海关、海沧区政府、市交研中心及区内企业代表意见，为降低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建议增设海景路人行及非机动车出入口，可一定程度上提高区内企业部分员工上下班进出区便利性。

三、存在的问题及今后推动计划

根据海关总署《综合保税区验收工作规程》第十七条规定：“综合保税区验收后，围网、卡口等基础和监管设施不得随意变更。确需进行调整的，由所在地综合保税区行政管理部门向直属海关申请，直属海关审核同意后报海关总署备案”，下一步我委将按相关规定向厦门海关提出申请，争取尽快完成海景路人行及非机动车出入口增设事宜。

感谢对我委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何东宁

联系人：林振妹

联系电话：18650808698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5年4月15日印发